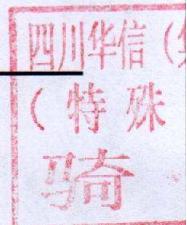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92480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cpa@163.net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川华信专(2020)第 0217 号

目录:

- 1.防伪标识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3.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防伪编号: **0282020040065733030**
报告文号: 川华信专(2020)第0217
委托单位: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510300711887031U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20-04-16
报备时间: 2020-04-16 08:37
被审单位所在地: 自贡市
签名注册会计师: 冯渊
陈杰



防伪二维码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8-85560449
传 真: 028-85592480
通讯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子邮件: schxcpa@163.net
事务所网址: <http://www.hxcpa.com.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 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scicpa.org.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川华信专(2020)第0217号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公司分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重点是本部及自贡大西洋焊丝制品有限公司、云南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江苏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西洋进出口有限公司、大西洋焊接材料（天津）销售有限公司、湖北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天津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大西洋德润有色焊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8.6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7.98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发展规划、内审稽核、物资采购、储运管理、市场营销、生产管理、质量检验、技术研发、工程项目、设备管理、人力资源、综合行政、党务群团、财务管理等业务流程。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物资采购、储运管理、市场营销、生产管理、质量检验、技术研发、工程项目、财务管理。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错报	错报≥利润总额的 10%	利润总额的 5%≤错报<利润总额的 10%	利润错报<利润总额的 5%
资产错报	错报≥资产总额的 5%	资产总额的 1%≤错报<资产总额的 5%	资产错报<资产总额的 1%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且存在方向性错误，对公司经营产生严重负面影响。2、严重违规操作，接受政府机构调查，使业务受到监管层限制，或受到重大诉讼和巨额罚款。
重要缺陷	1、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对公司经营产生明显的消极作用。2、违规操作，接受政府机构调查，或受到法规惩罚或被罚款等。
一般缺陷	1、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存在较小范围的不合理，目标偏离，对营运影响轻微。2、一定的违规行为，造成的影响较小。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金额>1000 万元	1000 万元≥损失金额>100 万元	损失金额≤100 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且存在方向性错误，对公司经营产生严重负面影响。2、严重违规操作，接受政府机构调查，使业务受到监管层限制，或受到重大诉讼和巨额罚款。3、存在重大或灾难性的环境损害，职工或公民健康问题突出，导致多位职工或公民死亡。

重要缺陷	1、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对公司经营产生明显的消极作用。2、违规操作，接受政府机构调查，或受到法规惩罚或被罚款等。
一般缺陷	1、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存在较小范围的不合理，目标偏离，对营运影响轻微。2、一定的违规行为，造成的影响较小。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本部、公司分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继续推进内控管理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加强公司内控管理体系的建设，对综合行政、人力资源、质量检验、安全环保等方面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进行了更进一步的优化改进，同时由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公司本部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新的一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内控管理制度、流程进行修订、完善，使其符合公司发展需要。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